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若羌县林业和草原局

承包人（全称）：新疆嘉沐兴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若羌县塔克拉玛干沙漠锁边工程国道 315 线（一期）项目一标段工程
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若羌县塔克拉玛干沙漠锁边工程国道 315 线（一期）项目一标段。

2.工程地点：若羌县石峡镇国道 315 线 K1691-1696 段。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资金来源：自治区财政补助资金。

5.工程内容：本项目位于若羌县瓦石峡镇国道 315 线，K1691-1696 段锁边工程区域空白地带做 1.2 米高立式沙障、草方格、大型警示标牌 3 块。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工程承包范围：

项目实施方案、设计施工图所包含的所有内容施工（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0月1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1月0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2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贰拾肆万叁仟玖佰贰拾伍元玖角柒分
元（¥16243925.97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万伍仟叁佰零玖元整（¥145309.00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柒佰肆拾万零叁仟玖佰玖拾陆元贰角捌分
（¥7403996.28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孙宽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规范；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新疆巴州若羌县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经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同时加盖骑缝章) 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吐尔洪·努尔买买提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280174

地 址： _____

地址： 新疆库尔勒市欢乐海岸2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841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孙涛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候巨星

电 话： _____

电 话： 0996-2119118

传 真： _____

传 真： 0996-2119118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123607878@gg.com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账 号： _____

账 号： 3010029109200007603